



2017 中期報告



目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2
----	---

品牌概覽	3
------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5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0
------------	----

按上市規則所需提供之資料	21
--------------	----

公司資料	28
------	----

本報告內所用之商標及版權如下：

Ben 10™ & © 2017之版權屬於時代華納旗下的Cartoon Network，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DreamWorks Animation**© 2017之版權屬於DreamWorks Animation LL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Nickelodeon**© 2017之版權屬於Viacom International In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忍者龜**© 2017之版權屬於Viacom International In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Rise of the Teenage Mutant Ninja Turtles**© 2017之版權屬於Viacom International In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Cartoon Network**™ & © 2017屬於時代華納旗下的Cartoon Network，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Mysticons**© NELVANA及Nelvana標誌為Nelvana Limited.© 2017 Corus® Entertainment Inc.之商標，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Nelvana**© NELVANA及Nelvana標誌為Nelvana Limited.© 2017 Corus® Entertainment Inc.之商標，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The Topps Company**® – TOPPS之版權© 2017，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Voltron**© 2017 DreamWorks Animation LLC.© 2017 World Events Production, LL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Voltron: Legendary Defender**© 2017 DreamWorks Animation LLC.© 2017 World Events Production, LLC.，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 **Netflix**© Netflix為Netflix, Inc.之註冊商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22,285	594,651
毛利	180,633	369,391
營運溢利	34,702	138,7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813	135,076
所得稅支出	(7,222)	(39,8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6,591	95,197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 基本	3.03	7.86
— 攤薄	3.01	7.79
每股中期股息	3.00	5.00

彩星玩具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全球營業額為港幣三億二千二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同期：港幣五億九千五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45.8%。營業額減少是由於競爭壓力加劇所致，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收入則受惠於「**忍者龜**」電影之相關產品所帶動。

玩具銷售毛利率為56.0%(二零一六年同期：62.1%)。毛利率下降原因是由於較低毛利的國際市場佔整體銷售比例較去年同期上升。經常性營運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36.7%，其中包括減少了去年為配合「**忍者龜**」電影所產生的推廣費用。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營運溢利港幣三千五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同期：港幣一億三千九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淨溢利為港幣三千七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同期：港幣九千五百萬元)¹。

¹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實際稅率低於二零一六年同期，乃由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就撇銷存貨的未變現溢利確認的遞延稅項抵免增加所致。由於玩具業務的季節性，本集團於年末存貨結餘一般較低，導致遞延稅項抵免撥回以致全年計實際稅率較高。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六。

根據權威玩具消費市場研究公司—NPD集團的數據顯示，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美國玩具零售額按年增長約3%²。該增長主要是由多個主要專利品牌所帶動，當中包括了多個相當具競爭力並對我們業務構成壓力的動作歷奇品牌。

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我們預期激烈的競爭壓力將仍然持續。我們的「**忍者龜**」業務將繼續按年縮減，以配合「**忍者龜**」品牌邁向下一個世代：將於二零一八年秋季推出的全新片集「*Rise of the Teenage Mutant Ninja Turtles*」。新品牌「**Voltron**」及「**Ben 10**」已開始為彩星玩具業績帶來貢獻，並預期下半年度將擴大分銷。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3仙。

品牌概覽

「**忍者龜**」

Nickelodeon的「**忍者龜**」第五季電視片集繼續推動觀眾對品牌的關注度。儘管於二零一七年有多部以兒童為對象的電影相繼推出導致競爭加劇，「**忍者龜**」仍然能夠於主要男孩動作玩具品牌中佔一席位。

於二零一八年，Nickelodeon將藉著推出全新動畫片集「*Rise of the Teenage Mutant Ninja Turtles*」重新打造「**忍者龜**」品牌。二零一八年秋季推出的新片集將會在不同層面塑造更幽默、年輕和活潑的角色，並展開全新的歷奇探索。我們正開發「**忍者龜**」全新系列產品，以配合新片集推出。

「**Voltron**」

Netflix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推出由DreamWorks Animation製作的「*Voltron: Legendary Defender*」第三季片集。該片集自二零一六年六月推出以來極獲好評。我們已於今年春季發行「**Voltron**」玩具，並於秋季及日後繼續拓展新產品。

「**Ben 10**」

Cartoon Network新製作的「**Ben 10**」動畫電視片集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在選定國際市場首播，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在北美洲全面播放。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開始付運「**Ben 10**」系列玩具，並將繼續於下半年擴大分銷。

² 資料來源：The NPD Group, Inc. / Retail Tracking Service, January-June 2017

「*Mysticons*」

「*Mysticons*」是由 Nelvana Studio 夥拍 Nickelodeon 及 The Topps Company 合作開發，以女孩為目標觀眾的全新動作電視片集。彩星玩具將為「*Mysticons*」的全球主要玩具合作夥伴。「*Mysticons*」電視片集將於二零一七年秋季首播，我們將於二零一八年初乘勢推出「*Mysticons*」玩具。

我們繼續秉持一貫行之有效的策略，集中資源管理已確立的牌，鞏固集團的長遠盈利能力，同時亦積極審慎地物色符合本集團專長的新機遇。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三	41,585	322,285	594,651
銷售成本		<u>(18,278)</u>	<u>(141,652)</u>	<u>(225,260)</u>
毛利		23,307	180,633	369,391
市場推廣費用		(9,704)	(75,204)	(129,08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26)	(12,596)	(42,491)
行政費用		<u>(7,499)</u>	<u>(58,131)</u>	<u>(59,107)</u>
營運溢利		4,478	34,702	138,705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四	1,362	10,557	(822)
融資成本		<u>(187)</u>	<u>(1,446)</u>	<u>(2,80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五	5,653	43,813	135,076
所得稅支出	六	(932)	(7,222)	(39,8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及應佔期間總全面收益		<u>4,721</u>	<u>36,591</u>	<u>95,197</u>
		<i>美仙</i>	<i>港仙</i>	<i>港仙</i>
每股盈利	八			
基本		<u>0.39</u>	<u>3.03</u>	<u>7.86</u>
攤薄		<u>0.39</u>	<u>3.01</u>	<u>7.7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美金千元 (附註十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九	1,500	11,622	5,15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781	6,053	6,053
遞延稅項資產		5,346	41,433	27,837
		<u>7,627</u>	<u>59,108</u>	<u>39,043</u>
流動資產				
存貨		5,643	43,736	15,236
應收貿易賬項	十	17,709	137,248	174,841
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		3,033	23,506	40,962
可退回稅項		1,679	13,014	22,48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533	11,877	23,1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4,192	1,039,986	1,006,516
		<u>163,789</u>	<u>1,269,367</u>	<u>1,283,23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十一	8,175	63,360	16,31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十二	16,644	128,983	131,634
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		752	5,831	5,831
撥備		4,756	36,862	37,749
應繳稅項		880	6,817	4,374
		<u>31,207</u>	<u>241,853</u>	<u>195,906</u>
流動資產淨值		<u>132,582</u>	<u>1,027,514</u>	<u>1,087,331</u>
資產淨值		<u>140,209</u>	<u>1,086,622</u>	<u>1,126,374</u>
權益				
股本	十三	1,555	12,052	12,144
儲備		138,654	1,074,570	1,114,230
權益總額		<u>140,209</u>	<u>1,086,622</u>	<u>1,126,37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美金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附註十七)		
營運業務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293	110,767	263,678
已付海外稅項	(1,149)	(8,902)	(38,750)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3,144	101,865	224,928
投資活動			
購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2,389)	(18,514)	(7)
出售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970	30,764	3,810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555)	(4,302)	1,07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026	7,948	4,876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7,811)	(60,535)	(60,505)
購回本公司股份	(2,117)	(16,408)	–
發行股份	77	600	3,034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9,851)	(76,343)	(57,47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4,319	33,470	172,333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9,873	1,006,516	877,487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4,192	1,039,986	1,049,82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4,192	1,039,986	1,049,82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100	10,841	33	108,699	(548)	10,726	991,774	1,133,625
期間溢利及期間 總全面收益	-	-	-	-	-	-	95,197	95,197
購股特權計劃								
— 服務價值	-	-	-	-	-	508	-	508
— 已發行股份	38	5,116	-	-	-	(2,120)	-	3,034
已付二零一五年度 第二期中期股息	-	-	-	(60,505)	-	-	-	(60,505)
購股特權計劃於 海外稅務司法權區 所產生之稅項利益	-	-	-	396	-	-	-	396
與擁有人之交易	38	5,116	-	(60,109)	-	(1,612)	-	(56,56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2,138	15,957	33	48,590	(548)	9,114	1,086,971	1,172,255

	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補償儲備	滾存溢利	總額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股份 購回儲備	股本 贖回儲備	股本儲備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144	16,893	-	48	38,285	(548)	7,959	1,051,593	1,126,374
期間溢利及期間 總全面收益	-	-	-	-	-	-	-	36,591	36,591
購股特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	7	1,009	-	-	-	-	(416)	-	600
購回本公司股份	(99)	(13,045)	(3,264)	99	-	-	-	(99)	(16,408)
已付二零一六年度 第二期中期股息	-	-	-	-	-	-	-	(60,535)	(60,535)
與擁有人之交易	(92)	(12,036)	(3,264)	99	-	-	(416)	(60,634)	(76,34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2,052	4,857	(3,264)	147	38,285	(548)	7,543	1,027,550	1,086,622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一、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二。

二、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三、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根據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制定戰略決策之內部報告，本集團僅有一個營運分部，為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之設計、研發、市場推廣及分銷。除所得稅前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可呈報分部資產及可呈報分部負債並無單獨分析呈列。

三·一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收入所在地區按客戶所在國家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物業、機器及設備而言)，以及營運所在地點(就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而言)劃分。

	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485	304	14,621	7,473
美洲				
— 美國	213,497	431,169	3,054	3,733
— 其他地區	19,800	35,759	—	—
歐洲	64,292	77,531	—	—
香港以外				
— 其他亞太地區	21,390	44,454	—	—
— 其他	2,821	5,434	—	—
	<u>321,800</u>	<u>594,347</u>	<u>3,054</u>	<u>3,733</u>
	<u>322,285</u>	<u>594,651</u>	<u>17,675</u>	<u>11,206</u>

三·二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分散，其中四名(二零一六年：三名)客戶之交易額各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向該等客戶進行銷售所得之收入分別約為港幣82,403,000元、港幣54,257,000元、港幣51,609,000元及港幣39,079,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14,708,000元、港幣92,016,000元及港幣70,284,000元)。

四、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4,661	1,430
股息收入	208	315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932	(4)
其他	4,756	(2,563)
	<u>10,557</u>	<u>(822)</u>

五、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23,249	210,036
產品研發費用	3,737	7,086
已付特許權使用費	42,734	78,690
董事及僱員酬金	32,632	32,95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702	1,146

六、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海外稅項按相關適用稅務法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	9,473	14,155
海外稅項	11,345	31,579
	<u>20,818</u>	<u>45,734</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13,596)	(5,855)
	<u>7,222</u>	<u>39,879</u>

七、 股息

七·一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		
港幣0.03元(二零一六年：		
港幣0.05元)	<u>36,000</u>	<u>60,704</u>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每股港幣0.03元的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

七·二 於中期期間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中期期間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之股息：

第二期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

(二零一六年：港幣0.05元)

60,535

60,505

八、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6,59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5,197,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209,413,000股(二零一六年：1,210,777,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6,591,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5,197,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215,883,000股(二零一六年：1,221,966,000股)計算，該股數經調整以反映6,470,000股(二零一六年：11,189,000股)就購股特權行使具潛在攤薄作用股份之影響。

九、物業、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5,153
添置	9,171
折舊	(2,702)
	<hr/>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11,622</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6,241
添置	672
折舊	(1,146)
	<hr/>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5,767
添置	413
折舊	(968)
出售	(59)
	<hr/>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5,153</u>

十、 應收貿易賬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項	142,760	180,469
減：減值撥備	(2,647)	(2,647)
減：客戶折扣撥備	(2,865)	(2,981)
	<u>137,248</u>	<u>174,841</u>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給予折扣以便該等客戶促銷其滯銷貨品。客戶折扣撥備按當時及歷史資料評估有關風險後得出。

本集團通常以即期或遠期信用狀，或按六十至九十天信貸期之賒賬方式與客戶進行交易。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六十天	100,684	117,453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20,481	43,150
九十一天至一百八十天	9,865	9,978
一百八十天以上	6,218	4,260
	<u>137,248</u>	<u>174,841</u>

十一、應付貿易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60,041	12,373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2,476	3,092
六十天以上	843	853
	<u>63,360</u>	<u>16,318</u>

十二、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客戶及分銷商之按金	71,770	55,234
應計之產品研發、銷售、市場推廣及分銷費用	12,484	11,762
應計之特許權使用費	35,065	39,116
應計之董事及員工薪酬	4,998	17,563
應付預扣稅	644	1,909
應計之行政費用及專業費用	4,022	6,050
	<u>128,983</u>	<u>131,634</u>

十三、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 0.01 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港幣 0.01 元之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10,000,000	12,100
行使購股特權	5,948,000	59
註銷購回股份	(1,552,000)	(1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214,396,000	12,144
行使購股特權	700,000	7
註銷購回股份(附註)	(9,888,000)	(9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205,208,000	12,052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 12,220,000 股本公司股份，詳情如下：

月份／年度	每股面值 港幣	所購回 股份數目	所付最高 每股價格 港幣	所付最低 每股價格 港幣	所付總價格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	0.01	4,396,000	1.43	1.38	6,151
二零一七年五月	0.01	3,892,000	1.28	1.18	4,849
二零一七年六月	0.01	3,932,000	1.40	1.28	5,408

除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購回之 2,332,000 股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被註銷外，上述所有購回股份均於期間被註銷。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相應減少。購回所付之溢價已從股份溢價賬或繳入盈餘賬扣除。相當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款額已從滾存溢利中撥往股本贖回儲備。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

十四一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按經常性基礎計量之公平價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層公平價值級別劃分。公平價值參考所採用估值技巧之輸入數據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而作出以下分類：

- 第一級估值：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即其輸入值之可觀察性雖然未符合第一級輸入值，但其重要輸入值並非採用不可觀察之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之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不可觀察數據作重要輸入值以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境內上市之股本投資	754	–	–	754
於香港以外地方上市之 股本投資	11,123	–	–	11,123
	<u>11,877</u>	<u>–</u>	<u>–</u>	<u>11,87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以外地方上市之				
股本投資	23,195	-	-	23,195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或轉入或轉自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公平價值級別轉移的報告期間完結時確認有關轉移。

十四·二 並非以公平價值列報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賬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應付貿易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以及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之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十五、承擔

十五·一 特許權承擔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特許權協議，以獲得權利設計、研發、推廣及分銷若干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供日後銷售。若干特許權協議規定本集團須於合約期內向特許權授予人作出財務承擔。在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應付財務承擔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34,755	38,243
第二至第五年	99,200	106,950
	<u>133,955</u>	<u>145,193</u>

十五·二 營業租約承擔

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就其辦公室及貨倉訂立多份營業租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辦公室及貨倉設備之不可註銷營業租約在日後應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8,130	8,091
第二至第五年	15,267	19,335
	<u>23,397</u>	<u>27,426</u>

十六、關連人士交易

十六·一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支付同系附屬公司 Bagnols Limited 及 Belmont Limited 之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u>3,329</u>	<u>3,189</u>

十六·二 本公司除向董事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外，於期內概無與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人員)進行交易。

十七、美元等值

有關數字祇作參考用途，並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75元兌美金1元之匯率為根據。

按上市規則所需提供之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玩具業務基本上受行業季節性影響。因此，在每年下半年之銷售旺季中，應收貿易賬項之比例通常會大幅上升。按照業內慣例，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會在第四季後期至下年度第一季內收取，以致在銷售旺季中會對營運資金有額外需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項為港幣137,24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4,841,000元）及存貨為港幣43,73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236,000元）。存貨於中期期末處於較高水平，反映季節性庫存以滿足現有及預期客戶之訂單。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為5.2，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6。

本集團維持經常性業務及未來增長及發展所需之現金於充裕水平。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039,98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06,516,000元），其中港幣1,012,149,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84,353,000元）乃以美元計值，餘下金額主要以港幣計值。於期內，本集團之部分盈餘現金投資於上市證券作為庫務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作為庫務投資的上市證券之金額為港幣11,877,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195,000元）。

本集團主要須就以美元為單位之銷貨承受外幣風險。由於港幣與美元間之匯率控制在一狹窄幅度內，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外幣匯率長期變動將對綜合盈利有所影響。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美國共有72名僱員。

本期間的薪酬政策與最近期公佈之年報所述相比並無重大轉變。

購股特權

下表所列為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特權計劃（「該計劃」）而授予本公司董事、本集團僱員及其他參與者之本公司購股特權詳情，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第17.07條及附錄十六第41(2)條而披露：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特權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行使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鄭炳堅 董事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450,000	-	450,000
周宇俊 董事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250,000	-	250,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525,000	-	525,000
楊岳明 董事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125,000	-	125,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525,000	-	525,000
持續合約之 僱員，不包括 董事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0.316	14,000	-	14,000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0.828	1,044,000	-	1,044,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0.315	528,000	-	528,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1,297,500	-	1,297,5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4,135,500	-	4,135,500
其他參與者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日	0.828	443,000	-	443,000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0.673	1,110,000	-	1,11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0.315	574,000	-	574,000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1,222,000	100,000	1,122,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2,162,500	600,000	1,562,500

附註：

緊接其他參與者於期內行使購股特權日期之前，本公司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1.44元。

上述購股特權可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於授出日期後十年內分階段行使。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股特權被註銷。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鄭炳堅	個人	1,350,000 股普通股	0.11%
周宇俊	個人	2,038,000 股普通股	0.17%
李正國	個人	1,865,000 股普通股	0.15%
杜樹聲	個人	10,000,000 股普通股	0.83%
楊岳明	個人	1,215,000 股普通股	0.10%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本 衍生工具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普通股)	持股百分比
鄭炳堅	個人	450,000 份購股特權	450,000 股	0.04%
周宇俊	個人	775,000 份購股特權	775,000 股	0.06%
楊岳明	個人	650,000 份購股特權	650,000 股	0.05%

於彩星集團有限公司(「彩星集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光強	個人	2,420,000 股普通股	0.12%
鄭炳堅	個人	2,280,000 股普通股	0.11%
杜樹聲	個人	20,000,000 股普通股	0.96%

除另有說明者外，上述所有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均由有關董事實益擁有。上表所示之百分比為有關董事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數目佔有關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本公司董事持有之購股特權詳情於上文「購股特權」一節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記錄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俊豪	個人(附註(i))	600,000,000 股普通股	49.78%
TGC Assets Limited	公司(附註(i))	600,000,000 股普通股	49.78%
彩星集團	公司(附註(ii))	600,000,000 股普通股	49.78%
PIL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附註(ii))	600,000,000 股普通股	49.78%
PIL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附註(ii))	600,000,000 股普通股	49.78%
PIL Toys Limited	公司	600,000,000 股普通股	49.78%
FIL Limited	公司	77,524,000 股普通股	6.43%

附註：

- (i) 陳俊豪先生(「陳先生」)為TGC Assets Limited(「TGC」)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由於TGC直接擁有彩星集團約44.23%股權，故被視作於彩星集團擁有權益之合共6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陳先生亦被視作於彩星集團擁有權益之合共6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PIL Management Limited為彩星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PIL Investments Limited為PIL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PIL Toys Limited為PIL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彩星集團、PIL Management Limited及PIL Investments Limited均被視作於PIL Toys Limited實益擁有權益之6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期內，本公司以介乎每股港幣1.18元至港幣1.43元不等之價格於聯交所購回12,22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購回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十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其中一項關於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須由不同人士擔任者除外。

自從同時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董事會前主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退任後，本公司並無指定行政總裁。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管理、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由執行董事共同處理。執行董事於高級管理人員協助下獲授權負責本集團業務運作及營運和業務決策。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乃適當，可確保有效管理及監控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上文概述的架構將定期檢討以確保企業管治維持穩健。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全體成員均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各股東具有獲派已宣派股息之資格，請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董事會代表
杜樹聲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資料

董事

杜樹聲 (主席)
陳光強 (執行董事)
鄭炳堅 (執行董事)
周宇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正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岳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吳家欣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100號
彩星集團大廈23樓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的近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UBS AG

首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彩星玩具有限公司之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869)

網址

www.playmatestoys.com

